

证券代码：837748

证券简称：路桥信息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合同基本情况

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路桥信息”）与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仪电”）作为联合体与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轨道集团”）签订了《厦门市轨道交通2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项目采购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联合体合同”），合同总额159,005,093.50元，2017年12月28日，路桥信息与上海仪电签署《厦门市轨道交通2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采购项目联合体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联合体协议”），联合体协议约定了路桥信息与上海仪电作为联合体的权利及义务，明确了作为联合体的成员方，路桥信息承接的联合体合同额为107,610,000.00元。

### 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合同名称：《厦门市轨道交通2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项目采购合同》及《厦门市轨道交通2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采购项目联合体合作协议》；

2、合同内容：路桥信息与上海仪电作为联合体承接厦门市轨道交

通 2 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项目采购合同，其中路桥信息负责厦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的采购、安装及调试等；

3、合同价款：联合体合同额暂定为人民币壹亿伍仟玖佰万伍仟零玖拾叁元伍角整（¥159,005,093.50 元），最终结算价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定的金额为准。联合体协议总额暂定为人民币壹亿零柒佰陆拾壹万元整（¥107,610,000.00 元），最终金额根据项目实际结算结果确认。

### 三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合同的履行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、产品推广、市场影响力产生积极影响；

2、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；

3、上述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 四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合同的签订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。

### 七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联合体与轨道集团签订的《厦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项目采购合同》

（二）联合体协议《厦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集成采购项目联合体合作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日